**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关于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DYSC2023-009**

**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东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招标机构：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目 录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招标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经东阳市财政局[2023]252号采购计划确认书批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 **基本情况**
2. 项目编号：DYSC2023-009
3.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500万元

5、最高限价：同预算单价

6、合同履行期限：1年或经费使用完成（以先到者为准，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7、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8、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 购 内 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 | 技术及要求 | 备注 |
| 1 | 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 1批 | 500万元 | 详见《招标需求》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网上获取**

**1、由投标单位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上的政采云获取系统进行获取（首次参加投标的单位应先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进行账户注册，注册完毕待审核成功后方可登录获取，注册咨询电话：400-881-7190；注册流程见网址**

**http://www.zjzfcg.gov.cn/register/2017-07-24/6728.html?\_=2017-11-13%2011:10:28）。**

1.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日期：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4月11日16时止，上午08：30-11：00；下午14：00-17：00。**

**3、招标文件的获取流程：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用户登录-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管理。**

**4、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以“游客”身份获取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潜在供应商应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5、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招标人不再向投标人提供纸质招标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在下列网址下载电子版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不收工本费。**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一项目采购一询问质疑投诉一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一项目采购一询问质疑投诉一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一在线办理。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以公告发布次日开始计算）。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经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制作出的后缀名为“bfbs”的加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邮箱：460986407@qq.com，逾期发送或发错后缀名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不作强制要求。

2、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开标时间：****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到开标现场开标，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以社保网站拉具的含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清单为准，无社保网站拉具的投标单位社保清单的，可以提供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花名册）】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如在开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答复。

投标截止时间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好的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为防止解密失败，政采云建议采用制作投标文件的电脑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成解密或解密时限到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

4、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六、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各潜在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的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联系方式：400-881-7190。

2、各潜在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CA数字证书申请后至办理成功预计需一周左右的时间，请各潜在供应商预留好相应的时间，抓紧办理。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各潜在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电子投标具体的流程文档详见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七、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3.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企业信用融资: 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 (tp:/www zizfcg 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等证明材料。

6.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提示：为扩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面，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东阳市范围内增加浙商银行金华分行东阳支行作为线下合作银行。

浙商银行金华东阳支行联系人：许燕

联系电话：13967983441 0579-86222992

7.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9-86655081

联系地址：东阳市行政大楼东楼5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戚海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9-86655081

质疑联系人： 李丹

质疑联系方式：0579-866552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东阳市总部中心c幢西区14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朱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9-86010089

质疑联系人：叶宵明

质疑联系方式：0579-86010085

3.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

东阳市财政局采购办

联系地址：东阳市人民北路8号

联系电话：0579-86662677

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 东阳市行政服务中心（艺海北路388号）C幢10楼督查科

联系电话：0579-8669183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

代理机构名称：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 |
| 填表人类别 | □采购单位 □供应商 □专家  |
| 填表人名称或姓名 |  | 地址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对代理机构的评价 | 项目 | 评价（请在分值范围内进行打分） |
| 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纪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2分）。 |  |
| 操作程序是否规范，采购行为、过程、结果是否公开、公平、公正，采购组织管理是否规范严谨（2分）。 |  |
| 是否及时组织采购，是否有承诺办事时间并能限时办结（2分）。 |  |
| 是否能积极主动与当事人沟通对接；对采购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咨询答复是否热情周到、耐心细致（2分）。 |  |
| 采购的质量、服务是否满意（2分）。 |  |
| 合计 |  |
| 对代理机构的意见和建议 |  |
| 备注 | 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

填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此表须盖投标单位公章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DYSC2023-009

 3、服务期限：1年或经费使用完成（以先到者为准，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
| --- |
|  |

2.1 应保证道路施救及拖车的及时性，并在东阳市公安交通警察部门、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部门、东阳市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的指导下及时完成工作。

2.2 **场地要求**：在东阳市城区范围内2处及以上的停车服务场地，且单个停车场地面积不少于10000平方米；在东阳市城区范围外1处及以上的停车服务场地，停车场地面积不少于10000平方米。每处停车场周边应做围墙围挡，场地路面做硬化处理，场地内需设有安防器材，有安防器材报警装置、照明设备。

**每处停车场安保岗位服务规范及职责**

（1）实行24小时值班、巡逻服务；人数要求：不少于2人。

（2）认真做好进出人员登记工作，并做好交接工作。

（3）注意可疑人员所携带物品，仔细询问，发现情况及时汇报。

（4）巡逻人员要定时定点查看，对重要部门、要害部位要勤查看，做好巡更记录。节假日、夜间巡逻时，增加巡逻次数。

（5）巡逻时要注意发现可疑人员及可疑情况，发现反常或意外情况，除及时向领导报告外，要采取必要措施以防止火灾事故及破坏行为的发生。发现偷盗、闹事、斗殴、凶杀、放火、投毒、爆炸等犯罪分子，要坚决果断地采取措施，力争抓获犯罪分子。

（6）若发现盗窃、凶案、火灾、投毒、损毁财物，以及一切有现场的案件或事件，要妥善保护好现场，迅速上报并积极协助调查。所有人员应熟练掌握灭火常识，会使用消防器器材。

2.3拖车要求：实行两班制拖车，拖车队伍要求不少于8支队伍，人数不少于16人。每支队伍应配备有明显标志的拖车车辆，不少于1台平板式拖车、1辆叉车（允许外协，需签订外协合同），实施拖吊车作业的每辆车辆，至少应配备驾驶员1名，熟悉业务的作业人员 1名，保证拖吊车的安全和效率；参与拖吊车作业的人员应听从东阳市公安交通警察部门、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部门、东阳市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的指挥。

2.3 应设有24小时服务电话及调度，在接到施救要求电话后随时予以响应。

2.42.5 停车中心应设有客户休息场所，并配备相关的配套服务设施。

2.6 应对拖车的车辆建立用户档案，开展咨询等相关服务。

2.7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对廉政工作，防止腐败现象的出现。

▲2.8所有人员的劳动关系、工作安排、工伤事故和一切意外伤害都与采购人无关。

2.9单次拖车服务完成后必须有东阳市公安交通警察部门或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部门或东阳市消防救援大队（人员）签字确认，成交人需提供每月拖车服务台帐并附拖车服务东阳市公安交通警察部门或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部门或东阳市消防救援大队（人员）签字确认单；到达现场提供拖车服务的车辆，必须能够承担拖车工作（采购人原因除外）。

2.10成交人应提供全天24小时涉案车辆拖车服务。

2.11成交人在拖车或作业中，必须保护好被拖车辆及车上装备、物品和有关痕迹等，因拖吊不善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交通事故车辆未经有关部门检测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办案单位允许不能接近或破坏车辆痕迹，成交人有义务保护车辆有关痕迹，因保管不妥造成的后果，成交人需承担全部责任。

2.12成交人在拖车或作业中，严禁发生私藏、占用、窃取公私财物等行为，违者，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且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

2.13成交人在拖车作业中应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做好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拖车作业中发生责任事故，成交人应立即通知采购人。如造成被拖车辆损失、发生交通违法、或对第三者造成损害，成交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2.14采购人的工作人员现场移交被拖车辆及车上物品后，成交人应确保车辆及车上物品安全，按要求将被拖车辆以及车上物品等拖到采购人指定保管场地，并做好入场交接登记等手续，并妥善保管。违者，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造成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

2.15成交人受采购人调配跨约定服务区域开展拖车服务，其服务要求与本需求规定一致，费用另行协商。

**3、项目考核要求**

3.1成交人在遵章守规中发生重大失误或违规事件并被当事人投诉、上级点名批评、媒体曝光至相关部门的，每次扣200-2000元。

3.2成交人车辆保障中，到达现场超过规定时间的，按超时时长扣罚，不按时出勤的每延误出勤超时20分钟的扣100元，20分钟≤超时＜40分钟的扣200元，40分钟≤超时＜60分钟的扣500元，1小时≤超时的扣1000元。

如由于事故、严重堵塞或其他客观原因导致无法准时达到现场的，经发出指令的交警大队出具书面说明，可免予扣罚。

3.3成交人接到采购人服务指令后，拒不提供服务或拖延服务时间的（无正当理由在接到指令10分钟内未派车），每次扣500元。

3.4成交人实施清障作业没有按规范流程操作的，或没有按规定时间及路线进场的，每次扣200元，造成损失的每次扣500元。

3.5成交人在财物保管中发生盗窃或置涉案车辆零配件或车上物品的，每次扣500元；数量或金额较大的（如盗窃或置换整车、一次盗窃或置换电池10个以上、盗窃车上物品估计价值超过1万元的），每次扣3000元，同时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且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6因成交人原因造成被拖吊车辆遗失或严重损坏（无法修复）的，每次扣1000元。成交人负责对车主给予损失赔偿。

3.7成交人私自使用被拖吊车辆或车上物品的，每次扣500元。

3.8成交人在\*\*保障中未能及时完成清障的，在一般保卫工作和警卫保卫任务中，造成一定影响或警卫车队无法正常通过的，每次扣1000元。

3.9成交人如在拖车时向车主另行收取费用的，每发现一次扣罚收取费用的5倍；如若因车主自身原因经多次催促提醒未按规定时间（15日）内取车的，费用另行协商。

**4、结算依据**

## **附件：**

## **东阳市城区一般道路车辆拖车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项目 | 收费标准（预算单价） |
| 拖车 | 机动车 | 158元/车/次 |
| 三轮摩托车(含改装机动三轮车、残疾人车) | 79元/车/次 |
| 二轮摩托车(含电动自行车、人力三轮 手拉车) | 37元/车/次 |
| 其他非机动车（含二轮自行车） | 26元/车/次 |

**注：**

（1）对农田作业的拖拉机拖车服务费比机动车标准减半收取。

**三、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1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要求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人员社保、保险费、第三方商业保险费、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路、过桥费、进出场费、开正式发票所需税收、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费用。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最终一次性报价，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凡投标人漏项、漏报均认为已包含在报价中，具体按实结算。

1.2按拖车服务收费标准的单次拖车费用折扣率进行报价，例：报价折扣率99%。

1.3中标方在项目服务期间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全部由中标方自行负责。

1.4结算方式：付款金额=实际完成数量\*预算单价\*中标折扣率。

**2、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项目的预付款，在支付预付款之前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供预付款保函由采购单位自行决定并在合同中予以明确（预付款保函可以在政采云平台线上办理）；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本项目结算方式月结，凭当月拖车服务台帐及拖车服务东阳市公安交通警察部门或东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部门或东阳市消防救援大队（人员）签字确认单、扣除应扣费用后按实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正式发票7个工作日内支付上一月的服务费用。

**四、合同的签订**

1、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1、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项目相关情况如下：（1）项目预算： **500**  万元（2）项目属性：  **②**  （①货物类/②服务类/③工程类）（3）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备注：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4）本项目 **是** （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5）上述第4项中确定为“是”的采购项目，预留份额通过（**①**）措施进行：①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②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 / (比例)； ③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 / (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6）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标项，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
| 2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1）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3 |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企业按所属行业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4 | 节能产品 | □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不适用 |
| 5 | 环境标志产品 |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不适用 |
| 6 | 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
| 7 | 投标报价及费用：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投标费用：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按本招标文件总则中的第5条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8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23年4月3日16:00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超过此规定时间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答疑内容将于投标截止日期5天前以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如果答疑、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投标截止日期15天前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9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传输、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2、为了避免由于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等技术、安全故障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况，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经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制作出的后缀名为“bfbs”的加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邮箱：460986407@qq.com，逾期发送或发错后缀名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3、投标人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4、本项目不强制投标人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如在开评标时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情况，因投标人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造成投标无效等一切后果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0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1、投标人应当在**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人应当在**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前，逾期未递交的视为自动放弃。** |
| 11 | **开标时间：**2023年**4**月**12**日14点00分******截止开标时间，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
| 12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13 | 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组织现场踏勘。现场踏勘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方自行承担，踏勘过程中的安全责任投标人自负。 |
| 14 | 中标结果公告：评标结束后2天内，中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
| 15 | 中标通知书：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按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
| 16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交纳（可用保函的形式提交，保函可在政采云平台线上办理），在本项目服务期满后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7日内由采购单位退（无息）。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 12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0日内。 |
| 13 | 付款方式：详见本项目招标需求。 |
| 14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招标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15 | 投标人如有贷款方面的需要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模块”查看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具体执行可与相关银行东阳分行联系或“政采云”线上申请。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东阳市范围内增加浙商银行金华分行东阳支行作为线下合作银行。 浙商银行金华东阳支行 联系人：许燕 联系电话：13967983441 0579-86222992 |
| 16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东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采购人”）和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招标方”）。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人员、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运输、清理、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等有效证明。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和结果如何，谈判响应方自行承担与本次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根据中标金额按照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计收，中标单位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

|  |  |
| --- | --- |
| **服务类型 /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0.8% |

**户名：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账 号：201000214786286**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预算金额占本项目所列核心产品预算总额的50%以上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公司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方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供应商可在线投诉，投诉渠道（http://www.zjzwfw.gov.cn/zjservice/item/detail/index.do?localInnerCode=2ca19a7a-aa2d-4cca-a191-a5edf3bf69f8）。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2023年4月3日16：00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方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将于投标截止日期5天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另作通知。如果答疑、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投标截止日期15天前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招标方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料、技术/资信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审查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及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格式见附件）

（6）投标单位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7）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并一年内有效，格式自拟）]，须附社保参保人员花名册。或者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8）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9）截至公告发布日止，相关主体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是否有失信行为的查询结果截图。或者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0）联合体协议（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2、技术/资信及商务文件**

（1）评分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投标单位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5）项目服务方案；

（6）拟派项目人员配备表（格式见附件）；

（7）拟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配备表；

（8）拟投入本项目相关场地经营情况；

（9）对突击保障任务、突发问题或纠纷的响应时间及处理预案；

（10）服务响应能力及服务承诺；

（11）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12）资信证明文件（如有）；

A.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B.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C.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3）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不含报价）。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计算总价。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该项服务所需的人工、材料、差旅费及其他等一切费用开支及税金。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单价和总价不作调整。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唱标价格为报价文件正本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

▲4.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限价将做废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未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5. **截止开标时间，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时，投标人提供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带▲的条款不得更正），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在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和线下进行投标确认的；

（2）投标人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3）在开评标时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情况，投标人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对投标人继续进行评审的；

（4）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5）资信及商务标内有商务报价出现的；

（6）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7）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8）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投标文件需要投标人签字、盖章的地方，投标人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签字、盖章的,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或则授权委托书无效的；

（9）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10）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1）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标有“▲”条款要求的；

（12）未提交本招标文件技术文件中第（4）、（5）、（13）条资料的；

（1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5）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情况。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者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技术标内有商务报价出现的；

（3）未提供技术服务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者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格式报价的；

**（3）报价超出限价的；**

（4）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5）报价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当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4.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包装或提供不完整可在评标过程中补充后，不作无效标处理。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5．对仅出现以上1、2、3情形之一中小项情况的，经审定凡没有实质性影响和损害的，可不作无效标处理。**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以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花名册为准）】应做好投标准备，准时在线参加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含未携带以上规定资料参加开标会议）或迟到的按其自动放弃投标处理，并不得对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提出质疑。**

**（二）电子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室会议纪律及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开标及评审程序；

4.1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由各投标人自行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2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入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3系统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

4.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4.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4.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5、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形式审查**

招标方工作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3.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招标方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审核投标报价有无计算错误，并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招标方工作人员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经投标人确认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办法及依据**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评审纪律和其他**

1.评审专家必须公平、公正评审，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2.评审专家在评审开始前，应关闭并上交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3.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审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4.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审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审结果。

5.评审时，评审专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条件和标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投标文件的，可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7.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专家提供必要的评审条件和相应的评审工作底稿，并严格按规定程序组织评审专家有步骤地进行项目评审，对各评审专家的评审情况和评审意见进行合理性和合规性审查，对明显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审情况（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提醒相关评审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8.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专家，评审专家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9.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项目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合法依据，评审委员会应当如实、客观地反映评审情况，按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和细则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说明推荐理由，并重点对中标候选人的技术、服务和价格等情况进行评价和比较。如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报价为最高报价的，评审报告中须对其报价的合理性等进行分析和特别说明。

10.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评审专家评审，并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如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可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11.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2.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3.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14.评审专家应当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5.评审专家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①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②在得知自己为评审专家身份后至评审结束前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③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④在评审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⑤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的。

⑥上述①至⑤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结果无效。

16.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2）经质疑，采购组织机构审查确认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2.招标方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

3.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4.采购人或评委会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方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未明确视同不得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2 支持绿色发展

1.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1.2.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1.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1.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支持创新发展

1.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1.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1.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 (tp:/www zizfcg 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七、合同授予**

**（一）合同的签订**

1.1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与成交人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1.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1.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1.4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人根据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1.6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二）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履约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三）**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由采购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项目的预付款，在支付预付款之前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供预付款保函由采购单位自行决定并在合同中予以明确（预付款保函可以在政采云平台线上办理）；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

**（四）资金支付**

采购单位应当及时组织项目验收，不得以政府部门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单位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采购单位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迟延付款。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单位支付逾期利息。

**（五）验收**

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履约验收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履约验收结果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

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仅适用于**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30分、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共7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70分）**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响应标书要求的投标单位全部进入商务报价评审。

**（二）价格分（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取所有技术、资信商务得分入围投标人中，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三）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有效评分合计数/5

**附件：评分表格式（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共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项目业绩 | 自投标人2020年3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3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 3 |
| 2 | 场地情况 | 根据投标人城区内停车场面积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得2分，停车场面积在20000平方米-50000平方米得4分，停车场面积在50000平方米以上得6分；城区外停车场面积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得2分，停车场面积在10000平方米-30000平方米得4分，停车场面积在30000平方米以上得6分（以投标人提供的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里的面积为准。属于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其他门店的生产面积，可算入投标人生产面积，但必须提供门店的有效登记证件，并且证明属于同一法定代表人。）本项满分12分 | 12 |
| 场地内设有安防器材，有安防器材报警装置、照明设备的得3分。（提供相关资料或图片） | 3 |
| 每处停车场地24小时有专业安保人员2人及以上，安保人员具有安保类相关证书的，1人得1分，满分6分。（需提供相关证书,安保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员工，提供相关人员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或者投标人为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承诺书的，入围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给征集人验证，如有无法提供，则作虚假应标处理。) | 6 |
| 3 | 车辆、人员要求 | 1、拖车人员满足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得3分，具有B2及以上级别驾驶证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分4分。本小项满分7分。（需提供相关证书,拖车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员工，提供相关人员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或者投标人为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承诺书的，入围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给征集人验证，如有无法提供，则作虚假应标处理。) | 7 |
| 2、投标人设有专职财务人员的得1分，具有该行业相关证书的得1分，满分2分。（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员工，提供相关人员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或者投标人为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承诺书的，入围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给征集人验证，如有无法提供，则作虚假应标处理。)） | 2  |
| 3、拖车设备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得3分；多提供1辆车辆得1分，满分2分。本小项满分5分。（须提供的车辆图片及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为准，需提供购买发票或租赁协议） | 5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基本思路是否科学合理（0-2）、服务理念是否科学合理（0-2）、工作目标是否科学合理（0-3）、作业计划方案具有科学性、安全性、可行性和完整性是否科学合理（0-3）等由专家酌情打分，满分10分。 | 10 |
| 6 | 内部管理措施及考核制度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措施及考核制度的完善性、合理性、有效性进行酌情打分，满分5分。 | 5 |
| 7 | 响应服务能力 | 投标人设有专职人员调度人员、受理投诉及24小时对外应急拖车电话的，得2分；（专职接待人员、投诉受理人员及专职财务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企业员工，提供相关人员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或者投标人为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承诺书的，入围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给征集人验证，如有无法提供，则作虚假应标处理）  | 2  |
| 根据投标人针对突发故障应急服务（0-4）或其它情况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0-4）的合理性、科学性由专家酌情打分，满分8分。 | 8 |
| 8 | 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的便捷性（0-4），承诺后续服务工作内容，后续服务资源安排（0-3）等完整性、可行性由专家打分，满分7分。 | 7 |

**第五章 东阳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关于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八、付款方式：**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

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

方支付违约金。

1.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

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

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东阳市财政局采购办备案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东阳市采购办、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签注合同时，可以使用项目相关国家标准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所有纸质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YSC2023-009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所有纸质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商务、技术、报价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DYSC2023-009

fr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资格审查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及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格式见附件）

（6）投标单位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7）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并一年内有效，格式自拟）]，须附社保参保人员花名册。或者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8）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9）截至公告发布日止，相关主体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是否有失信行为的查询结果截图。或者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0）联合体协议（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4、技术/资信及商务文件**

（1）评分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投标单位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5）项目服务方案；

（6）拟派项目人员配备表（格式见附件）；

（7）拟投入本项目的作业车辆配备表；

（8）拟投入本项目相关场地经营情况；

（9）对突击保障任务、突发问题或纠纷的响应时间及处理预案；

（10）服务响应能力及服务承诺；

（11）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12）资信证明文件（如有）；

A.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B.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C.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3）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附件：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致：采购人

## 本公司（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始终做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并具有良好的履约业绩，严格执行现行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账务清晰，能够按规定真实、全面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附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 **（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公司资质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

##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无失信行为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

## 本公司（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始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截至公告发布日止，相关主体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有失信行为。

##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_\_\_（姓名）系\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或者可认定为不良行为的有：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_\_（姓名）系\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单位： 填表日期：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电话 |  |
| 地址 |  | 传真 |  |
| 主管部门 |  | 企业性质 |  |
| 企业法人 |  | 资质等级 |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单位概况 | 职工总数 | 员工： 人 | 初级职称： 人 |
| 高级职称： 人 | 中级职称： 人 |
| 流动资金 |  |  |  |
| 固定资金 |  | 服务网点 |  |
| 单位简历 |  |
| 优势及特长 |  |

**附件：评分响应表格式**

**评分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页码** |
| **一** | **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  |  |  |
| 1 |  |  |  | 详见技术文件第几页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单位根据所投标项的评分表内容，按此格式提供评分响应表一式五份，置于技术文件第1页。

**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中心组织的 **项目（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http://www.oh100.com/qita/%22%20%5Ct%20%22_blank)供应商的；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的；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十一）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的；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七）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十八）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附件：同类业绩**

**近三年以来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项目金额 | 委托单位 |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附件：承诺书

**承 诺 书**

致：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_\_\_\_\_\_\_\_\_（投标人名称）如中标，愿向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意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标准的200%缴纳。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名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拟担任本项目职务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已 完 成 项 目 情 况 |
| 项目名称 | 项目概况 | 合同签订时间 | 负担的技术职务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执业资格或职称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明等相关注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拟派项目人员概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务及职称 | 年 龄 | 专 业 | 专业工作年 限 |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入人员必须提供相应的执业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的证书复印件（盖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货物具体配置表

**货物具体配置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牌型号 | 序号 | 配件名称型号 | 配件品牌 | 技术指标、功能及配置描述 | 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在不改变投标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专用工具清单

**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工具/设备名称 | 产 地 | 型 号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所列为随设备所配备的专用工具。

 2、本表中所列专用工具应在总价中。

3、投标人尽量写得齐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 附件：网点情况表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地址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经营期限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工作业绩 |  |
| 服务承诺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传 真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安全生产承诺函

**安全生产承诺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作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保证近三年来（自2019年6月1日开始）在中标项目安装服务过程中未发生过责任安全事故、有良好的制造、安装和维保信誉，若经招标采购单位查实或经他人举报等有发生过责任安全事故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

2.本项目在验收合格前所发生的一切经济、安全及其他责任事故以及验收合格后因材料、质量，制作工艺等等原因导致的一切伤亡事故及损失均由我公司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投标人名称(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_\_\_月\_\_\_日

**5.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适用）；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不含报价）。

**5.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_：

根据贵方为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_\_\_\_\_），签字代表\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并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2.现经我方认真分析研究，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要约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各项承诺内容，以本投标书向贵方发包的《**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3.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

**5.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DYSC2023-009**

**项目名称：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单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单价折扣率** | **备注** |
| **1** | 东阳市交通秩序整治车辆拖移服务项目  |  %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项目报价为预算单价折扣率进行报价，例如：折扣率为98%。**

3、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表格中相应的服务外还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人员社保、保险费、第三方商业保险费、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过路、过桥费、进出场费、开正式发票所需税收、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费用。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最终最低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本项目工程量按实计取，经采购人签字并盖章后确认。

4、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

5、本表格式不允许修改，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 的\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 \_（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_\_\_\_ \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_\_\_\_ \_（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_\_\_\_ \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元，属于\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如投标产品由小微企业生产，则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小微企业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如中标人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 的\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 \_（标的名称） ，属于\_\_\_\_ \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 \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如承接单位为小微企业，则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如中标人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5.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残疾人聘用情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如中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残疾人聘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残疾人证号** | **聘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后须附上所聘用残疾人员的残疾证、劳动合同、残疾人银行工资发放清单及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清单复印件，否则，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享受政策优惠。**

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考核评价表

代理机构名称：东阳市思存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 |
| 填表人类别 | □采购单位 □供应商 □专家 □监管部门 |
| 填表人名称或姓名 |  | 地址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对代理机构的评价 | 项目 | 评价（请在分值范围内进行打分） |
| 业务水平（20分） |  |
| 服务态度（20分） |  |
| 工作质量（20分） |  |
| 工作效率（20分） |  |
| 公平公正（20分） |  |
| 合计 |  |
| 对代理机构的意见和建议 |  |
| 备注 |  |

填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此表须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并取得东阳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陆浙江省政府采购网“融资贷款”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一）采购合同贷

1、采购单位在政采云完成中标通知书及公告发布后，政采云根据该供应商资信向供应商发送推介合适的融资产品方案(展示多家银行---满足贷款银行条件的银行产品,对供应商进行展示)；

2、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的同时会收到可申请融资服务邀请，有意向的供应商选择满足条件的银行产品,并补充填写相关资料,向满足条件的融资产品发起申请；

3、政采云将供应商的申请传递给银行,并将供应商相关信息给银行:供应商信息、订单(合同)信息、融资申请等数据用于贷款审批；

4、银行进行融资审批并返回审批结果至政采云（审批通过的等待政采云放款通知，订单合同签署生效后通知）,政采云将银行反馈信息同步展示给对应供应商；

5、采购单位与供应商在线下签订完成合同签署后（将贷款银行的帐号协调采购合同中去,贷款帐号作为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政采云向银行发送确认指令；

6、项目履约完成，采购单位完成验收后发起结算，国库完成支付；

7、银行对其本行借款账户进行资金监控，有入账即可进行本金提前还款操作，银行返回还款信息“提前还款本金、更新还款计划”。

（二）流水贷流程

1、政采云通过规则向符合该产品的供应商发出邀约；

2、供应商授权后向银行发送历史流水数据进行授信；

3、银行根据风控模型出具最终授信结果并通知政采云；

4、供应商用款时进行在线提款签约；

5、银行放款并返回放款结果，流程完成。

**四、注意事项**

1、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银行与融资银行一致。

2、请各采购单位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本表联合体投标时适用**）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提供的标的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提供的标的为：

 方为 企业（此处填中型、小型、微型）；预计承当的合同金额为 %。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